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1) 2025 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決議公告；
(2) 修訂《公司章程》；及
(3) 選舉第九屆董事會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 2025 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上提呈尋求批准的決議案，已全部正式獲得出席 2025 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的股東通過。

茲提述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12 月 12 日的通函（「通函」）及 2025 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通告。除另有定義外，本公告內所用辭彙與通函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會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正在中國福建省龍岩市上杭縣紫金大道 1 號公司總部大樓 21 樓會議室舉行，以下的建議決議案已根據公司章程，獲得出席臨時股東會的本公司股東以票選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表決決議結果如下：

臨時股東會

特別決議案		有效贊成票數 及所佔百分比	有效反對票數 及所佔百分比	有效棄權票數 及所佔百分比	有效總票數
1.	關於修訂《公司章程》 的議案已獲得通過；	12,739,135,037 (85.7206%)	1,782,422,148 (11.9938%)	339,667,842 (2.2856%)	14,861,225,027 (100%)
普通決議案					
2.	關於修訂《股東會議事 規則》的議案已獲得通 過；	13,031,589,741 (87.6885%)	1,816,316,714 (12.2219%)	13,318,572 (0.0896%)	14,861,225,027 (100%)
3.	關於修訂《董事會議事 規則》的議案已獲得通 過；	12,981,130,480 (87.3490%)	1,866,767,975 (12.5613%)	13,326,572 (0.0897%)	14,861,225,027 (100%)

4.	關於修訂《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議案已獲得通過；	12,980,843,641 (87.3471%)	1,867,035,764 (12.5631%)	13,345,622 (0.0898%)	14,861,225,027 (100%)
5.	關於修訂《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的議案已獲得通過；	13,028,887,027 (87.6703%)	1,818,977,573 (12.2398%)	13,360,427 (0.0899%)	14,861,225,027 (100%)
6.	關於制訂《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制度》的議案已獲得通過；	14,722,427,319 (99.0660%)	53,015,108 (0.3568%)	85,782,600 (0.5772%)	14,861,225,027 (100%)
7.	關於第九屆董事、高管薪酬和考核方案的議案已獲得通過；	14,819,151,315 (99.9148%)	3,354,901 (0.0226%)	9,278,252 (0.0626%)	14,831,784,468 (100%)
8.	關於聘任陳景河先生為公司終身榮譽董事長的議案已獲得通過；	14,700,713,507 (98.9199%)	67,016,618 (0.4510%)	93,494,902 (0.6291%)	14,861,225,027 (100%)
9.	關於選舉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的議案（以累積投票方式）已獲得通過；及	有效票數及所佔百分比		有效總票數	是否當選
	鄒來昌先生 (執行董事)	13,653,571,492 (91.8738%)		14,861,225,027	是
	林泓富先生 (執行董事)	13,663,978,197 (91.9438%)		14,861,225,027	是
	吳健輝先生 (執行董事)	13,614,855,656 (91.6133%)		14,861,225,027	是
	沈紹陽先生 (執行董事)	13,663,756,350 (91.9423%)		14,861,225,027	是
	鄭友誠先生 (執行董事)	13,628,289,040 (91.7037%)		14,861,225,027	是
	吳紅輝先生 (執行董事)	13,662,970,724 (91.9370%)		14,861,225,027	是
	李建先生 (非執行董事)	13,270,671,592 (89.2973%)		14,861,225,027	是

10.	關於選舉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以累積投票方式）已獲得通過。	有效票數及所佔百分比	有效總票數	是否當選
	吳小敏女士	13,835,496,151 (93.0980%)	14,861,225,027	是
	薄少川先生	13,819,165,131 (92.9881%)	14,861,225,027	是
	林壽康先生	14,008,646,016 (94.2631%)	14,861,225,027	是
	曲曉輝女士	14,007,037,003 (94.2522%)	14,861,225,027	是
	洪波先生	13,993,665,436 (94.1623%)	14,861,225,027	是
	王安建先生	13,993,500,974 (94.1612%)	14,861,225,027	是

上述第 1 項議案以特別決議案通過，其他議案均以普通決議案通過。

於臨時股東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 26,589,733,140 股，其中包括 20,600,893,140 股 A 股及 5,988,840,000 股 H 股。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持有本公司股份的第九屆董事候選人及現任高級管理人員（合計持有 19,723,273 股 A 股）均須於臨時股東會上就第 7 項議案放棄投票。據此，有權於臨時股東會上列席及有權就(i)第 7 項議案及(ii)其他議案表決的股東所持股份總數分別為 26,570,009,867 股及 26,589,733,140 股。由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了臨時股東會及有權就(i)第 7 項議案及(ii)其他議案投票的股東所持的股份總數分別為 14,831,784,468 股及 14,861,225,027 股，相當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已發行並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約 55.8215% 及 55.8908%。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的股份，無其他股東根據相關法律法規須在臨時股東會上放棄投票。於臨時股東會舉行日期，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包括任何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存放的庫存股）。於臨時股東會上，並無股東按通函所述表示之意向就所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表決權。

臨時股東會的召集及召開符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作為具資格的外部會計師，於臨時股東會擔任監票人核算投票結果。

第八屆董事會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鄒來昌先生、林泓富先生、林紅英女士、謝雄輝先生及吳健輝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福龍先生、李常青先生、孫文德先生、薄少川先生及吳小敏女士均親身或通過視頻／電話會議形式出席臨時股東會。

修訂《公司章程》

有關修訂《公司章程》的特別決議案已於臨時股東會獲審議通過，修訂後的《公司章程》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全文可於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jky.cn）下載查閱。

選舉第九屆董事會董事

有關選舉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及獨立董事的議案已分別於臨時股東會上獲股東批准通過。據此，鄒來昌先生、林泓富先生、吳健輝先生、沈紹陽先生、鄭友誠先生及吳紅輝先生（作為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吳小敏女士、薄少川先生、林壽康先生、曲曉輝女士、洪波先生及王安建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臨時股東會結束時起正式就任第九屆董事，其任期將於 2028 年 12 月 30 日屆滿（即第九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第九屆非獨立董事的詳細資料已載於本公告附件 1。

本次換屆選舉後，公司股東會批准聘任陳景河先生為公司終身榮譽董事長、高級顧問，其不再擔任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林紅英女士不再擔任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何福龍先生、李常青先生、孫文德先生不再擔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水清先生不再擔任公司監事會主席；劉文洪先生、曹三星先生、丘樹金先生、林燕女士不再擔任公司監事。彼等各自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有關彼等辭任的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上述離任的董事、監事在任職期間，恪盡職守、勤勉盡責，其中多位長期服務於公司、伴隨企業成長，為公司實現跨越式發展作出重要貢獻。董事會對上述離任人員的辛勤付出、專業擔當與積極貢獻，致以衷心的感謝。

董事會特別對公司創始人、終身榮譽董事長陳景河先生在公司從初創到壯大的發展歷程中所作出的卓越貢獻，致以高度肯定與崇高敬意。

公司於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開職工代表大會，選舉謝雄輝先生為公司第九屆董事會職工董事。謝雄輝先生與公司臨時股東會選舉產生的董事共同組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任期與第九屆董事會任期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提醒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謹慎行事。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鄒來昌先生（董事長）、林泓富先生、謝雄輝先生、吳健輝先生、沈紹陽先生、鄭友誠先生及吳紅輝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小敏女士、薄少川先生、林壽康先生、曲曉輝女士、洪波先生及王安建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鄒來昌

2025年12月31日 中國福建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附件 1 有關第九屆董事之詳細資料

執行董事

鄒來昌先生，1968 年 8 月生，57 歲，畢業於福建林業學院林產化工專業，廈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1996 年 3 月加入公司，2003 年 5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公司總工程師，2006 年 8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公司董事、高級副總裁，2009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公司董事、常務副總裁，2013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副總裁，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總裁，202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公司副董事長、總裁，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

林泓富先生，1974 年 4 月生，51 歲，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EMBA），中南大學博士，教授級高級工程師。1997 年 8 月加入公司，歷任黃金冶煉廠廠長，紫金山金礦副礦長，巴彥淖爾紫金有色金屬公司總經理、董事長等職，2006 年 8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公司副總裁，2013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2019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公司執行董事、常務副總裁，2022 年 6 月至 2025 年 10 月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龍淨環保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600388）董事長，2025 年 5 月起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紫金黃金國際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02259）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總裁。

謝雄輝先生，1974 年 10 月生，51 歲，安徽理工大學地質礦產勘查專業學士，昆明理工大學能源與環保專業博士，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具有律師、註冊安全工程師、一級建造師、企業法律顧問、註冊諮詢（投資）工程師等資格，中國上市公司協會可持續發展（ESG）專業委員會委員。2001 年加入公司，歷任琿春紫金礦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崇禮紫金礦業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俄羅斯龍興有限公司董事長，紫金礦業集團西北有限公司總經理，紫金礦業集團南方有限公司董事長，公司礦山管理部總經理。2016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公司副總裁，2019 年 12 月起任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2025 年 11 月起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龍淨環保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600388）董事長，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執行董事、職工董事、副總裁。

吳健輝先生，1974 年 11 月生，51 歲，南方冶金學院選礦工程專業學士，中國地質大學地質工程碩士，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中南大學博士，教授級高級工程師。1997 年 8 月加入公司，歷任紫金山金礦選礦廠副廠長、紫金山銅礦試驗廠副廠長、紫金山銅礦建設指揮部總指揮助理，巴彥淖爾紫金有色金屬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紫金銅業有限公司總經理，公司冶煉加工管理部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西藏巨龍銅業有限公司總經理，西藏紫金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2022 年 5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副總裁，2022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2025 年 3 月起兼任公司總工程師，2025 年 5 月起兼任公司控股子公司藏格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000408）董事長。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執行董事、常務副總裁、總工程師（兼）。

沈紹陽先生，1969 年 7 月生，56 歲，廈門大學國際貿易專業學士，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多倫多大學管理與專業會計碩士，加拿大特許專業會計師。曾任廈門特區貿易有限公司子公司經理，廈門遠東國際貿易公司總經理，加拿大 Grant Thornton LLP 高級分析師，加拿大礦業公司 Silvercorp Metals Inc.副總裁、首席運營官。2014 年 5 月加入公司任國際部總經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合資公司巴里克（新幾內亞）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2019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公司副總裁。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

沈紹陽先生於過去三年中曾任 Xanadu Mines Ltd（澳洲證券交易所及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前股份代碼：XAM，已退市）非執行董事。

鄭友誠先生，1968 年 8 月生，57 歲，畢業於福州大學地質礦產勘查專業，廈門大學公共管理碩士。1990 年起曾在媒體和政府機關工作，2005 年 8 月加入公司，歷任巴彥淖爾紫金有色金屬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紫金銅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金山黃金礦冶有限公司總經理，公司黨群與企業文化部部長，董事長助理兼董事會辦公室主任等職，2019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會秘書。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執行董事。

吳紅輝先生，1976 年 8 月生，49 歲，工商管理碩士，註冊會計師、稅務師、高級會計師。2007 年 8 月加入公司，歷任巴彥淖爾紫金有色金屬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副經理、經理，總經理助理，財務總監，公司計劃財務部總經理，2019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公司財務總監。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財務總監（兼）。

非執行董事

李建先生，1976 年 6 月生，49 歲，金融學本科學歷，龍岩市第五、六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福建省十三屆政協委員。現任閩西興杭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董事長兼總經理，2013 年 10 月開始兼任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杭縣興誠擔保有限公司董事長，福建上杭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鄒來昌先生、林泓富先生、謝雄輝先生、吳健輝先生、沈紹陽先生、鄭友誠先生、吳紅輝先生及李建先生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於中國、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職務，與本公司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

第九屆非獨立董事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告日期，第九屆非獨立董事持有本公司股份情況如下：

非獨立 董事	股份類 別	身份	好倉／ 淡倉		相關股份 數目	股量概約 百分比	於同類別 證券中持 股份	於已發行 股份中持 股量
			好倉	股份數目				
鄒來昌	A 股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423,050	5,125,000	0.05%	0.04%	
林泓富	A 股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728,938	2,950,000	0.03%	0.02%	
謝雄輝	A 股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905,571	2,950,000	0.02%	0.02%	
吳健輝	A 股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510,000	2,950,000	0.02%	0.02%	
沈紹陽	A 股	實益擁有人	好倉	751,000	3,550,000	0.02%	0.02%	
鄭友誠	A 股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970,000	2,650,000	0.02%	0.02%	
吳紅輝	A 股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932,714	2,790,000	0.02%	0.0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各第九屆非獨立董事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各第九屆非獨立董事將與本公司訂立新的服務合約及／或委任函，其任期由臨時股東會日期起計，於 2028 年 12 月 30 日屆滿，任期三年。第九屆非獨立董事酬金基準乃由董事會根據是次臨時股東會審議批准的第九屆董事、高管薪酬和考核方案，及上述服務合約及／或委任函有關條款及條件，按彼等於本公司的職責、本公司薪酬政策和本公司的業績考核釐定。執行董事的薪酬由基本年薪（依據個人職務和承擔責任的不同，執行董事和高管基本月薪為人民幣 15 萬元至人民幣 25 萬元，具體在聘任合同中確定）以及績效薪酬組成；非執行董事每年津貼為人民幣 42 萬元，以及按在公司的出勤每天補助人民幣 2,400 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小敏女士，1955 年 1 月生，70 歲，1982 年畢業於山東大學，獲文學學士學位；翻譯、高級經濟師。1982 年至 2018 年歷任廈門建發集團有限公司職員、部門經理、副總經理、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黨委副書記、黨委書記、董事長等職務；曾任第十二屆福建省人大代表、第八屆福建省政治協商委員會委員、第十四屆廈門市人大代表；先後獲得福建省五一勞動獎章、全國勞動模範、全國婦女創先爭優先進個人、全國優秀企業家、《財富》中國最具影響力的 50 位商界領袖及《財富》中國最具影響力的 25 位商界女性，擁有豐富的大型國企管理經驗。自 2022 年 12 月起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薄少川先生，1965 年 10 月生，60 歲，加拿大籍，碩士研究生，高級工程師，擁有礦業和石油天然氣行業 30 餘年的投資和實踐經驗。曾任職於中國石油，1996 年加入艾芬豪投資集團，歷任集團旗下（加拿大）艾芬豪礦業、艾芬豪能源、金山礦業等多家公司及其合資／合作公司的管理職位，及艾芬豪投資集團業務開發總經理；曾擔任數家加拿大、澳大利亞、巴西礦業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多家國內外礦業、石油天然氣公司顧問。薄先生是中國金屬礦業經濟研究院（五礦產業金融研究院）學術委員會委員，著有《國際礦業風雲》。薄先生現任靈寶黃金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03330）獨立非執行董事，自 2020 年 12 月起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薄少川先生於過去三年中曾任中礦資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002738）獨立董事。

林寿康先生，1963 年 8 月生，62 歲，中國香港籍，廈門大學數學專業學士，美國布朗大學經濟學碩士、博士，曾執教於加拿大約克大學，擁有豐富的金融行業管理及資本市場實踐經驗。歷任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經濟學專家、香港金融管理局貨幣政策管理部高級經理、德意志摩根建富公司大中華區經濟研究負責人，1999 年加入中國建設銀行參與籌建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並擔任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國際部副主任。林先生於 2000 年加入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歷任資本市場部負責人、投資管理業務負責人（兼任中金基金管理公司董事長）、董事總經理、管理委員會成員、首席運營官、代履總裁等職務。林先生現任瀚川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持牌代表、寧波健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09877）獨立非執行董事。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曲曉輝女士，1954 年 11 月生，71 歲，中國第一位經濟學（會計學）女博士，廈門大學會計學榮譽退休教授、博士生導師，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在會計研究、財務管理和公司治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曲女士是全國會計碩士專業學位(MPAcc)論證發起人、全國會計博士專業學位(DPAcc)論證起草人、《當代會計評論》創刊主編、美國富布萊特研究學者。曾任財政部會計準則委員會諮詢專家、教育部社會科學委員會委員、廈門大學研究生院副院長、教育部人文社科重點研究基地廈門大學會計發展研究中心主任、國家哲學社會科學創新基地廈門大學財務管理與會計研究院院長等職務，榮獲國家及省部級科研獎 16 項、葛家澍獎、ACCA 卓越成就獎，全國先進女職工和福建省優秀專家等稱號。曲女士現任廈門大學會計發展研究中心學術委員會主任、國家社科基金學科評審組專家、中國成本研究會副會長、泰康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等職。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曲曉輝女士於過去三年中曾任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02328）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青島雙星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000599）獨立董事。

洪波先生，1959 年 11 月生，66 歲，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廈門大學世界經濟碩士，具有律師執業資格和一級律師正高職稱。洪先生長期從事律師執業工作和律師行業管理工作，歷任第十三屆全國人大代表、中華全國律師協會副會長、福建省律師協會會長、最高人民法院特約監督員、最高人民檢察院特約監督員、公安部黨風政風警風監督員、福建省高級人民法院監督員、福建省公安廳特邀監督員等職，並先後擔任過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東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星網銳捷通訊股份有限公司、銳捷網絡股份有限公司、中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福建雪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獨立董事。洪先生現任福建新世通律師事務所首席合伙人，兼任福建省人大常委會立法諮詢專家、福州市人民政府顧問，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員、福州仲裁委員會委員、廈門仲裁委員會仲裁員等職。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洪波先生於過去三年中曾任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300750，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03750）及銳捷網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301165）獨立董事。

王安建先生，1953 年 4 月生，72 歲，理學博士、教授、中國地質科學院全球礦產資源戰略研究首席科學家，長期從事區域成礦學、資源產業經濟學和全球礦產資源戰略研究工作。曾任中國地質科學院成礦遠景區劃室主任、全球礦產資源戰略研究中心主任，先後主持和負責國家 973、科技部科技攻關、科技支撐計劃（課題）、自然科學基金重大、國家發改委、國家物資儲備局、全國人大、環保部、工程院、國土資源大調查等項目 40 餘項。主持中國礦產資源國情調查（2007 – 2012 年）和新一輪礦產資源保障程度論證（2013 – 2017 年）。出版專著 4 部，在國內外學術刊物發表論文 220 餘篇，主持出版系列和專題戰略研究報告 114 部，獲國家發明專利 3 項、國土資源科技獎 8 項。王先生現任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碼：03788）獨立非執行董事。2025 年 12 月起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安建先生於過去三年中曾任崇義章源錫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002378）獨立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吳小敏女士、薄少川先生、林壽康先生、曲曉輝女士、洪波先生、王安建先生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於中國、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職務，與本公司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各第九屆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指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各第九屆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確認：(i)彼符合《上市規則》第 3.13(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有關的獨立性；(ii)彼過去或現時於本公司中的財務或其他權益，或過去或現時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關連；及(iii)於彼於獲委任之時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鑑於上述因素，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確認各第九屆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各第九屆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與本公司訂立新的服務合約及／或委任函，其任期由臨時股東會日期起計，於 2028 年 12 月 30 日屆滿，任期三年。第九屆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基準乃由董事會根據是次臨時股東會審議批准的第九屆董事、高管薪酬和考核方案，及上述服務合約及／或委任函有關條款及條件，按彼等於本公司的職責、本公司薪酬政策和本公司的業績考核釐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每人、每年津貼為人民幣 42 萬元（首席獨立董事、境外獨立董事每年津貼為人民幣 50.4 萬元），以及按在公司的出勤每天補助人民幣 2,400 元（首席獨立董事、境外獨立董事為人民幣 3,000 元。）

截至本公告日期，各第九屆董事於本集團附屬公司所擔任的職務與通函「附錄八—有關董事候選人之詳細資料」所載相同，詳情請見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第九屆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及第 8 分部的條文而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作出披露，及為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又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發出通知的權益或淡倉。各第九屆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其配偶，或其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持有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項權利。

除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12 日的通函附錄二所載中國證監會下達有關 2010 年「7.3 事故」行政處罰的事宜，以及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會所知，概無任何關於第九屆非獨立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第 13.51(2)(v)條須予披露，亦概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垂注。